

十堰市水库管理处机关办公区保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FJS-FW-2025-040)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十堰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十堰市水库管理处机关办公区保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33.7854 万元, 招标人为十堰市水库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分为两个包。①包一: 保安服务 (最高限价 24.87606 万元/年); ②包二: 物业管理服务 (最高限价 8.90934 万元/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包一: 保安服务; (002)包二: 物业管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包一: 保安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公安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002包二：物业管理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7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8 月 0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在嘉丰建设有限公司(十堰市茅箭区北京北路 86 号环球港 2 号写字楼 25 层)现场获取（获取时间为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嘉丰建设有限公司开评标室(十堰市茅箭区北京北路 86 号环球港 2 号写字楼

25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8月07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嘉丰建设有限公司开评标室(十堰市茅箭区北京北路86号环球港2号写字楼

25层)

七、其他

1、项目编号：JFJS-FW-2025-040

2、项目名称：十堰市水库管理处机关办公区保安、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33.7854万元/年（人民币）。

5、最高限价：33.7854万元/年（人民币）。

6、采购需求：①包一：保安服务（最高限价24.87606万元/年）；②包二：物业管理服务（最高限价8.90934万元/年）；具体服务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7、合同履行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后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8、对多包采购的规定：供应商可以同时参与本项目多个包的采购活动，也可以同时成交多个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十堰市水库管理处。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十堰市水库管理处

地址：十堰市百二河水库一堰路2号

联系人：顾教华

电话：0719-889301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嘉丰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十堰市茅箭区北京北路86号环球港2号写字楼25层

联系人：杨雄、刘娟、王涛、罗金莉、兰金波

电话：0719-8688078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